

中共绍兴市委  
绍兴市人民政府

农业和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绍兴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绍市委农组办〔2021〕3号

关于印发《绍兴农业农村领域  
高质量发展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范  
例建设行动计划（2021—2025年）》  
的通知

各区、县（市）农办、农业农村局，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绍兴农业农村领域高质量发展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范  
例建设行动计划（2021—2025年）》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  
组织实施。

中共绍兴市委  
绍兴市人民政府

农业和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绍兴农业农村领域高质量发展推进共同富裕 示范区市域范例建设行动计划

(2021—2025年)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农业农村部浙江省人民政府高质量创建乡村振兴示范省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行动方案（2021—2025年）》和《绍兴奋力打造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范例行动方案（2021—2025年）》，争创农业农村现代化、城乡发展一体化先行市，奋力打造农业农村领域高质量发展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范例标志性成果，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 一、总体目标

到2025年，共同富裕现代化乡村基本单元取得实质性进展，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保障供应更加有力，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基本构建，“一村一幅画”全域大美格局基本建成，城乡融合体制机制基本构建，乡村振兴继续走在前列。

（一）实现三个“万元新增”。农业劳动生产率从4.2万元/人增加到7.4万元/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8696元增加到5.5万元，低收入农户收入从16304元增加到2.75万元。

（二）实现三个“持续缩小”。城乡收入倍差从1.72缩小到1.7以内，低收入农户与农民收入倍差2.37缩小到2.0以内，最高

最低区、县（市）农民收入倍差从 1.32 缩小到 1.3 以内。

（三）实现三个“基本翻番”。新时代美丽乡村达标村覆盖率从 53.1%提高到 100%，行政村村级集体经济年经营性收入最低水平从 15 万元提高到 50 万元（有能力的区、县<市>从 50 万元提高到 100 万元），省级善治（示范）村覆盖率从 30.3%提高到 60%以上。

## 二、主要举措

### （一）实施产业提质夯基行动

1. **增强稳产保供能力。**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确保粮食播种面积、产量稳定在 184.4 万亩、15.81 亿斤以上。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非粮化”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严格制止耕地抛荒。加大粮食生产政策扶持，发展双季稻，推广稻鱼（稻虾）综合种养、粮经轮作等新模式，提高种粮效益。加强畜禽屠宰行业监管，推进生猪产业健康稳定发展，能繁母猪正常保有量在 5.7 万头以上，猪肉、牛羊禽肉产量分别稳定在 10.3、2.71 万吨以上。强化保障型蔬菜基地建设，稳定蔬菜生产。优化水产养殖结构，水产品产量稳定在 12 万吨以上。开展水稻等主粮作物完全成本补充保险，扩大地方特色农业保险试点，提升农业抗险救灾能力。

2. **提升乡村产业发展。**加快优质名茶等特色优势主导产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累计创建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10 个，建设省级农业全产业链 8 条以上。打造特色优势产业平台，推进越城农韵酒乡、柯桥浪漫花乡、上虞四季果乡、诸

暨珍珠水乡、新嵊养生茶乡、会稽休闲樵乡等 6 个特色产业集聚区建设。继续实施品质农业“双十大”项目，力争每年完成投资 10 亿元以上。实施农业龙头企业倍增计划，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 100 家。实施“户转场、场入社、社提升”行动，新培育家庭农场 1000 家以上，县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稳定在 500 家以上。

**3. 推进农业绿色品牌建设。**推进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完成减肥减药不严不实问题整改销号。深化“肥药两制”改革，建成肥药定额示范区 60 个，培育试点主体 1000 个以上，持续推进兽用抗菌药减量化和饲料环保化试点行动，建成“两化”试点场 78 家以上，其中示范场 10 家以上。强化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融合发展，集成应用生态调控、理化诱控、生物防治和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技术。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整治，加快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健全秸秆综合利用、肥药废弃包装物和废旧农膜回收处置机制。

## （二）实施农业“双强”行动

**1. 强化农业科技创新。**聚焦现代农业发展，推进动物疫苗研发、珍珠高附加值开发、工厂化养蚕、抹茶全产业链开发等一批重点科技创新项目技术攻关，加强诸暨珍珠、绍兴黄酒、新昌茶叶等省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完善“产业+团队+项目+基地转化”“首席专家+团队+产业农合联+主体”等推广模式，每年实施成果转化项目 30 项以上，建设市县产业技术团队 50 个，建成高品质科技示范基地 20 个以上。

**2. 加快发展现代种业。**全面摸清农作物、畜禽、水产养殖种质资源家底。推进以糯稻、绍鸭等特色种质资源挖掘创新为重点的现代生物育种研究，加快绍兴黄酒专用糯稻新品种培育，建成种质资源库（场、区、圃）10个以上，建设国家级地方畜禽（水产）保种场5家，培育育繁推一体化种业龙头企业3家。持续推进中茶所嵊州综合实验基地、嵊州全国水稻新品种展示示范区、柯桥“花香漓渚”兰花品种园、南繁基地等种子种苗繁育基地、特色品种园建设。支持建设绍兴黄酒专用糯稻品种生产示范基地。

**3. 推进农机高质量发展。**聚焦粮油、蔬菜、茶叶、水果、畜牧、水产等主导产业，梳理农机具需求清单，发挥农机购置补贴及报废更新政策效应，促进先进适用农机具推广应用，特别是丘陵山区适用小型农机。开展农田“宜机化”示范改造，建设一批山区特色“宜机化”改造样板，改善农机通行和作业条件，切实解决农机“下田难”“上坡难”“作业难”问题。深化农机农艺融合，推动农机装备与良种、良制、良法有机耦合，建设高水平农艺农机融合示范基地60个。培育壮大农机服务队、农机合作社、农机作业公司等新型农机服务组织，建成区域农机综合服务中心30家以上。

### （三）实施“五星3A”迭代行动

**1. 培育先行村和未来乡村。**深入实施“五星3A”迭代升级三年行动计划，打通美丽环境与美丽经济转换通道，推进产村融合、资源激活等村庄经营模式，积极招引工商资本助力乡村发展，着力探索乡村市场化运营模式，引入专业团队参与策划、设计、建设、运

营、推广全过程。建立长效管理、常态督查和动态评估机制，巩固提升“五星达标村”，至2023年累计创建“3A示范村”200个左右，培育“乡村振兴先行村”30个左右。坚持数字化与村庄建设深度融合，开展未来乡村省级试点村建设。

**2. 深化美丽乡村示范创建。**突出整体提升、功能优化、集聚发展，因地制宜，精准开展美丽乡村示范创建，每年创建一批省级新时代美丽乡村标杆县、示范乡镇、特色精品村。串珠成链、聚点成面，联动建设6条美丽乡村“花园式”风景线，推动“走进稽山鉴水，寻味六美乡村”成为绍兴新时代美丽乡村的鲜明标识。保护传统村落、传统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推广文化润村、艺术赋能振兴乡村等做法，激活乡村传统元素，提升乡愁乡韵。鼓励从美丽庭院建设等家庭型小项目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涉农项目等方面入手，提升村民品味。

**3. 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推进“一分两清三化”常态化巡查，保持农村环境常态化的干净、整洁、有序。扎实推进农村生活垃圾精准分类，积极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健全分级分类生活垃圾循环利用系统，加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站点运维管理，每年创建一批示范村、示范片区，分类准确村达60%以上。推进农村公厕服务提升，每年创建省级星级农村公厕200座以上。

**4. 提升乡村善治水平。**强化党组织全面领导村级组织和村级事务作用，健全完善“一肩挑”后村社治理体系，推进乡村“四治”

融合，每年建成省级善治（示范）村 150 个左右。推进清廉村居建设，建立评价指标体系，开展清廉村居建设范例培育工作，打造若干个标杆（范例）县、标杆（范例）乡镇（街道）和标杆（范例）村居，全市清廉村居建设形成丰厚实践基础和示范经验。

#### （四）实施强帮扶促共富行动

**1. 提高低收入农户增收能力。**加快低收入农户帮促数字化系统场景应用开发，实行低收入农户“浙农码”红、黄、绿三色防返贫动态监测预警管理，实现政府帮促精准化、社会帮促平台化、帮促工作清单化。实现乡镇以上干部结对帮扶低收入农户全覆盖，汇聚企业、慈善团体等力量，落实慰问关怀。发挥来料加工和嵊州小笼包、新昌炒年糕、诸暨次坞打面等特色小吃产业牵引作用，积极支持低收入农户就业创业，确保低收入农户家庭中有劳动能力人员至少一人就业。

**2. 巩固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拉高“消薄”标准，发挥全市域“帮促共富”党建联盟作用，组建强村公司，开展村庄运营，发展“飞地”抱团项目，每年推进 100 只左右村集体经济增收消薄建设项目（含续建）。深化以宅基地制度改革为牵引的乡村集成改革，盘活农村土地资源，推动乡村产业发展，鼓励村集体开展劳务、管护、保洁、小型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加强“强村贷”等金融支持，加大税费优惠，强化村级增收节支，持续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3. 打造新型帮共体。**在保持部门结对、驻村指导员等现行帮促机制基础上，推动帮促工作由部门结对帮促为主向社会广泛参与、

开放式帮促转变。建立强村与相对薄弱村帮促共富机制，按照越城区、上虞区结对嵊州市，柯桥区、诸暨市结对新昌县的方式，实行部门帮促、强村帮促、民企帮促、国企帮促，切实帮助相对薄弱村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规律的集体经济发展新机制，积极打造“发展共同体”“富裕共同体”。

#### （五）实施农村改革争先行动

**1. 扎实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加大改革创新，强化统筹协调和考核督导，全面推进全国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整市试点各项工作，完成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建成宅基地数字化管理服务系统和交易系统，建成一批宅基地整合等改革试点项目，解决一批历史遗留问题，总结一批可复制、能推广、惠民生、利修法的创新制度，形成一批能反映改革实践成果的示范样板和优秀案例。深化“闲置农房激活”计划，从单一激活向整村激活、多村联动激活、整片整区域激活转变。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新时代乡村集成改革试点建设，探索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推行农业“标准地”改革。

**2. 加快农业农村数字化改革。**依托省数字“三农”协同应用平台，大力推进农业数字化改造，高标准开展数字农业工厂试点30个以上，建成数字农业园区5个左右。迭代建设多跨协同的乡村振兴重点应用场景，重点建设农村宅基地管理、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肥药两制”改革、美丽乡村数字服务等多跨应用场景，推广“浙农码”15万次。全面完成农村基层公权力2.0资产资源、劳务



用工、物资采购全程线上审批和“清白码”推广应用，不断提升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的便捷化、规范化、数字化、公开化水平。

**3. 率先推进乡村人才振兴改革。**健全“两进两回”长效机制，围绕乡土、乡贤、乡创“三乡人才”，畅通多元引才育才留才通道，推行柔性引才政策，通过实施市“名士之乡”英才计划等重大人才工程，带动引进培育一批乡村振兴领域高层次人才和团队，每年推动大学生返乡创业就业1000名以上，培育乡创人才300名左右。立足当地资源优势和产业特色，打造高能级创业、创新、创意平台，建设一批乡村人才创业园、孵化基地和人才服务综合体。实施万名农创客培育工程，每年培育农创客2000人左右。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切实提高站位，坚决扛起使命担当，把推进乡村共同富裕摆在首要位置，对标对表、压实责任，建立上下联动、高效协同、一抓到底的贯彻落实机制。市农办、市农业农村局成立农业农村领域高质量发展推进共同富裕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并建立工作专班。局各处室（单位）要密切协同，形成合力。各区、县（市）农业农村部门要抽调精干力量，同步建立相应工作机制。

**（二）加大先行先试。**聚焦重点领域，系统梳理改革清单，积极争取承担全国全省性的改革试点、探索示范任务，努力在农村宅基地等土地制度改革、农民权益价值实现机制、农业价值拓展实现机制、城乡融合体制机制等方面先行先试，率先形成创新性、突破

性制度成果。

（三）健全督考机制。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将农业农村领域高质量发展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范例建设主要指标纳入乡村振兴实绩考核。建立定期督查机制，创新督查方式，根据督查情况完善激励和问责制度，以奖惩分明促担当有为。